

交通部觀光局 函

地址：10694 臺北市忠孝東路4段290號9樓
聯絡人：高聖傑
聯絡電話：02-23491500 分機：8331
傳真：02-27738792
電子郵件：diderly@tbro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4日
發文字號：觀技字第10940012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提升露營遊客活動安全，請加強露營場稽查及活動教育
宣導工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貴署/會/府持續盤查轄區露營場資料，如有更新盤查轄區露營場資料，請提供相關資訊，俾適時更新「露營專區」相關資訊，俾利民眾查詢參考。
- 二、另為落實露營遊憩活動安全，請各主管機關本於權責加強稽查及輔導業者，並請向民眾宣導下列5點事項：
 - (一)充分的行前規劃與準備。
 - (二)選擇合法的露營場地。
 - (三)避免進入危險地區或水域。
 - (四)提高警覺注意安全。
 - (五)不帶走也不留下任何東西。

正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內政部營建署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、經濟部水利署、各縣市
政府觀光單位

副本：

